

拜城县 2025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拜城县水资源总站  
编制时间：二〇二五年五月

# 目 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1</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3</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b>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3</b>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b>5 其他</b> .....	<b>13</b>
<b>6 诚信承诺</b> .....	<b>14</b>

# 1 概述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工作，调查形式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有关规定进行。

拜城县 2025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拜城县，本次项目防渗改造渠道涉及拜城县老虎台乡、温巴什乡、拜城镇、米吉克乡、布隆乡、康其乡、亚吐尔乡、托克逊乡、赛里木镇 9 个乡镇 36 个行政村，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5 月 14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网络公示，公示 10 个工作日，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和 4 月 30 日以阿克苏日报登报的形式公开信息，同期在周边村庄处张贴公告公开信息。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主要内容见下图。



图1 首次公开主要内容

## 2.2 公开方式

采用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的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相关规定。公示时间自2025年3月28日开始，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止，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示的链接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199>

公示内容截图见图1。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开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主要公开以下信息：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公示日期自2025年4月28日-5月14日。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公示内容及时限如下：

## 关于拜城县 2025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5 年 3 月 27 日，受拜城县水资源总站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拜城县 2025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了征求意见稿。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规定（试行）》（新环评价发〔2013〕488 号）的要求，对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信息公示，并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具体见附件

#####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洪工，联系电话：0311-83033190。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具体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区域。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保护协会网站进

行下载，网址：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 (1) 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拜城县水资源总站

建设单位联系人：蒋苏琳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18290606453

##### (2) 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118 号

环评单位联系人：洪工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0311-83033190

邮箱：hbqzyb@sina.com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由公示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

单位名称：拜城县水资源总站

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项目选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项目征求意见网络公示，易于公众获取本次公示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网络公示要求，网站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网络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5月14日。

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5370>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2 第二次公开主要内容

### 3.2.2 报纸

项目选取阿克苏日报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阿克苏日报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报纸公示要求，报纸媒体选取合理可行。

报纸名称：阿克苏日报。

登报日期：2025年4月29日、2025年4月30日。

报纸照片如下：

(1) 2025年4月29日登报照片



(2) 2025年4月30日登报照片

**阿克苏日报**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2025年4月  
**30**  
星期一  
阿克苏日报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一季度新疆接待游客 4463.43 万人次**  
同比增长 9.08%

【本报综合报道】记者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获悉，今年一季度新疆接待游客 4463.43 万人次，同比增长 9.08%。其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接待游客 1087.14 万人次，同比增长 10.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表示，今年一季度新疆旅游市场持续恢复，游客数量稳步增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表示，今年一季度新疆旅游市场持续恢复，游客数量稳步增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表示，今年一季度新疆旅游市场持续恢复，游客数量稳步增长。

<p><b>环评公众参与信息公示</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施工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成交结果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遗失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遗失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遗失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环评公众参与信息公示</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环境信息公示</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b>公告</b></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p>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p>

**遗失公告**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遗失声明**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

**增强防震减灾意识**

**提高自救互救技能**

本报地址：阿克苏市红旗大道 20 号 邮编：843000 联系电话：(0997) 2107100 新闻采编部电话：(0997) 2107100 广告部电话：(0997) 2107100 发行部电话：(0997) 2107100 传真部电话：(0997) 2107100 电子邮箱：aksjrb@163.com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阿克苏日报编辑部

### 3.2.3 张贴及其他

项目位于拜城县老虎台乡、温巴什乡、拜城镇、米吉克乡、布隆乡、康其乡、亚吐尔乡、托克逊乡、赛里木镇 9 个乡镇，选择张贴地点为：评价范围内村庄的村委会、广场、主要道路等处，张贴位置易于公众知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张贴公示要求。

张贴时间为：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14 日。

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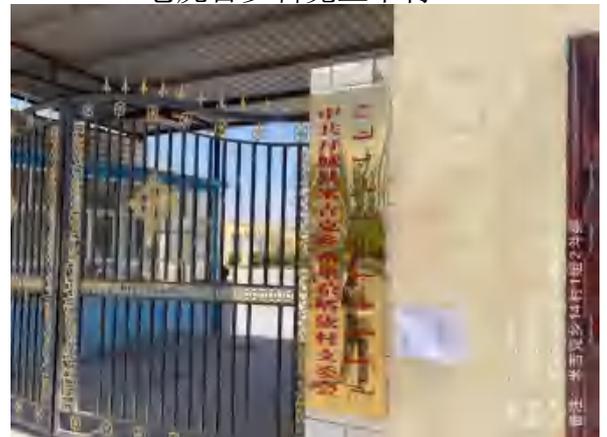
老虎台乡乔喀塔什村



老虎台乡科克兰木村



老虎台乡开普台尔哈纳村



米吉克乡希尔尕塔依村



拜城镇铁提尔村



布隆乡牙斯热木英阿依玛克村



康其乡康其村



温巴什乡托拉克勒克买里村



温巴什乡托万克开外孜力克村



温巴什乡尤喀克开外孜力克村



温巴什乡闪纳吐尔村



温巴什乡吉格代力克村



亚吐尔乡帕什塔其村



托克逊乡吉赛克喀依古村



托克逊乡阿热吐尔村



托克逊乡坎其铁米村



托克逊乡吉格朗村



托克逊乡亚土尔村

### **3.3 查阅情况**

在单位住所地拜城县城设置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板报告书查阅处，公示期间无公众前来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无反馈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 **5 其他**

我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拜城县 2025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拜城县水资源总站

承诺时间：2025 年 5 月

